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鄂卫发〔2026〕22号

关于印发《湖北省老年期痴呆防治全病程管理服务实施方案（2026–2030年）》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卫生健康委，省疾控中心，部省属医疗机构:

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做好老年期痴呆防控工作，我们制定了《湖北省老年期痴呆防治全病程管理服务实施方案（2026-2030年）》。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6年9月3日

湖北省老年期痴呆防治全病程管理服务实施方案（2026-2030年）

为应对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老年期痴呆患者数量持续增长的挑战，根据《应对老年期痴呆国家行动计划(2024-2030年)》(国卫老龄发〔2024〕42号)《关于建立全国老年期痴呆全病程服务协作网的通知》(国卫办老龄函〔2025〕289号)等文件要求，开展我省老年期痴呆全病程管理服务，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到2030年，基本普及痴呆防控科学知识，老年人认知功能筛查全面开展，老年期痴呆风险人员得到早期干预指导，诊疗机制更加规范，省-市-县三级服务网络基本建成，形成老年期痴呆预防、筛查、诊疗、康复全病程管理服务体系。

工作目标

序号	指标	2030年目标值	性质
1	接受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的人群认知功能初筛率	≥80%	预期性
2	接受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的人群中认知功能初筛阳性老年人干预指导率	≥85%	预期性

序号	指标	2030年目标值	性质
3	疑似认知障碍人群就诊率	≥50%	预期性
4	市州三级医院认知障碍专科（认知障碍诊疗中心）数量	≥25家	预期性
5	县级记忆门诊覆盖率	100%	预期性
6	培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累计）	2000人次	预期性
7	培训公立医院相关专科医师数量（累计）	200人次	预期性
8	举办老年期痴呆防控科普知识讲座数量（累计）	200场次	预期性

二、重点任务

（一）建立老年期痴呆全病程服务协作网。依托我省现有的认知障碍诊疗中心（简称“认知中心”），建立以省、市级指导单位为统筹，省、市、县成员单位为骨干，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依托的老年期痴呆全病程服务协作网。省级指导单位负责组建省级专家组，制定协作网建设方案，协调省、市级成员单位落实全省协作网工作任务；市级指导单位联合市级成员单位负责区域内协作网运行；县级成员单位负责开展老年期痴呆筛查和规范化诊疗，指导基层落实脑健康教育、认知障碍筛查、早期干预和随访等工作。协作网成员单位之间要加强联动协作，建立定期出诊、双向转诊、远程会诊等协作机制，提供预防、筛查、诊断、治疗

和随访的老年期痴呆全病程管理服务。

（二）开展老年期痴呆疾病筛查与早期干预。建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院和疾控机构等共同参与的认知障碍筛查与早期干预的工作机制、服务网络和人才队伍。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结合基本公共卫生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将认知功能初筛纳入社区老年人体检项目，为辖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每年开展1次认知功能初筛，对初筛阳性人群进行进一步的认知障碍评估，并提供包括健康教育、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危险因素管理和康复等健康指导服务。对认知功能评估结果异常的老年人，指导其及时到县级及以上医院的记忆门诊、认知中心就诊，鼓励有条件的记忆门诊和认知中心开展痴呆血液生物标志物筛查。

（三）提升老年期痴呆规范化诊疗能力。加强专科建设，省级指导单位组织制定全省认知中心和记忆门诊建设参考标准，支持有条件的县级医院建设记忆门诊，省、市级医院建设认知中心。发挥省级指导单位和成员单位在专科建设、临床研究、人才培养、技术转化推广和管理示范中的辐射引领作用，加强对认知中心和记忆门诊工作指导，完善老年期痴呆相关诊疗标准和规范。加强老年期痴呆药学服务指导，促进安全用药。充分发挥中医药学、精神医学和康复医学在老年期痴呆防治中的作用，推进中医脑病科、老年病科、精神科和康复科等相关学科的认知障碍专病门诊建设。

（四）加强老年期痴呆接续性服务。探索建立居家、社区和机构相衔接的老年期痴呆照护服务模式。优化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有条件的地区结合实际对医养结合机构医疗卫生人员进行专项培训，推动医养结合机构配合属地医院认知中心、记忆门诊做好痴呆患者随访、用药安全管理、康复辅助等服务。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依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居家痴呆老年人提供脑健康评估、康复指导，为照护者开展认知康复和管理相关的知识科普，缓解家庭照护者压力，切实保障痴呆老年人获得连续规范的健康照护服务。

（五）宣传老年期痴呆防治科普知识。将老年期痴呆防治工作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和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重点内容，利用世界阿尔茨海默病月、老年健康宣传周等主题活动，在全社会普及老年期痴呆防治知识，强化预防保健意识，营造尊重、关爱痴呆老年人群的良好社会氛围。通过发放宣传材料、发布科普视频、举办脑健康讲座等多种形式，引导老年人树立危险因素控制、定期筛查、及时就诊、规范治疗的健康理念，破除认知误区，养成主动脑健康的良好生活方式。

（六）强化老年期痴呆防治支撑保障。实施老年期痴呆防治专项能力培训项目，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技术人员认知障碍筛查、早期干预和健康教育等能力，提升各级医院老年期痴呆早期识别、规范化诊疗和康复指导等能力。依托省、市级成员单

位积极开展老年期痴呆防控科技创新，力争在发病机制、早期筛查和预防诊疗新技术、新型治疗药物和管理机制等方面取得新进展，并推动相关成果转化应用。完善湖北省老年期认知障碍信息管理平台，为老年期认知障碍和高危人群建档，纳入慢病信息化管理。整合基本公共卫生老年人健康管理、认知障碍功能筛查、早期干预、疾病诊疗等多维数据，逐步实现老年期痴呆筛查、诊疗、随访等信息闭环应用。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地要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推进老年人认知功能初筛和评估、早期干预、认知中心和记忆门诊建设、专业人员技术培训、科普宣传等任务，压实工作责任，保障各项任务落实。

（二）加强技术指导。成立湖北省老年期痴呆防治专家指导组，指导全省协作网认知中心和记忆门诊建设工作，组织市、县医疗卫生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业务骨干开展业务培训。省、市级指导单位指导辖区成员单位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化开展诊疗、筛查、早期干预和随访等工作，强化质量控制。

（三）加强评估考核。建立老年期痴呆防治服务评估考核和动态管理机制，由省级指导单位组织开展认知障碍诊疗中心、记忆门诊达标验收。对已建成的机构实施定期复评，重点考核制度建设、诊疗服务规范、随访管理落实、服务质量安全等情况。对

复评合格的予以保留资质，对不合格单位督促限期整改，整改后仍达不到建设标准的，退出全省协作网。

附件：1. 湖北省老年期痴呆防治全病程管理服务健康指导项目

2. 湖北省老年期痴呆全病程服务协作网成员单位及职责

3. 湖北省老年期痴呆全病程服务协作网专家组名单

附件 1

湖北省老年期痴呆防治全病程管理服务健康指导项目

服务分类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一、筛查结果告知	1. 筛查结果告知与解读	向接受认知功能初筛、认知障碍评估的人群告知初筛、评估结果以及相关建议，合理解读初筛阳性、认知功能评估结果异常的意义。
	2. 心理支持指导	告知过程中观察老年人的情绪反应，给予倾听与共情，对有严重焦虑或抑郁情绪者，提供心理疏导。
二、危险因素管理指导	3. 健康风险指导	对已确诊高血压、高脂血症、糖尿病、失眠、抑郁，或有卒中、创伤性脑损伤、房颤病史的老年人，结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健康风险指导。
	4. 走失预防指导	对认知障碍评估结果异常者，告知走失风险，指导照护者在老年人外出时陪同，并在老年人衣内放置紧急联系卡。
三、健康生活方式指导	5. 体育锻炼指导	针对老年人认知状况、运动功能等情况，开展老年人运动指导，帮助老年人选择适宜的身体运动方式。
	6. 睡眠与作息指导	告知老年人及照护者良好睡眠对认知健康的重要性，指导老年人规律作息。
	7. 营养指导	针对老年人认知状况，提供有益于认知功能的营养食谱建议，如地中海饮食等。
四、康复指导	8. 认知功能训练指导	鼓励老年人通过计算机、棋牌游戏等方式进行居家认知训练，或参与读书会、合唱等社交活动，以维持认知功能。
	9. 记忆工具指导	指导老年人使用日历、便签、手机提醒等辅助记忆；指导照护者简化老年人生活环境，如为物品粘贴图片、标签等。
五、就诊指导	10. 疑似认知障碍人群就诊建议	对认知障碍评估结果异常者，指导其及时到县级以上医院记忆门诊、认知中心或神经内科就诊。

附件 2

湖北省老年期痴呆全病程服务协作网成员单位及职责

一、协作网成员单位

（一）省级指导单位（1 个）

武汉大学中南医院

（二）省级成员单位（12 个）

湖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湖北省预防医学科学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

湖北省人民医院

湖北省中医院

湖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湖北省第三人民医院

湖北省康复医院

武汉科技大学附属天佑医院

湖北民族大学附属民大医院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三）市级指导单位（13个）

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

宜昌市中心人民医院

黄石市中心医院

十堰市人民医院

荆州市中心医院

荆门市中医医院

鄂州市中心医院

湖北航天医院

黄冈市中心医院

咸宁市中心医院

随州市中心医院

恩施州中心医院

（四）市级成员单位（23个）

武汉市中心医院

襄阳市中心医院

襄阳市中医医院

宜昌市第二人民医院

宜昌市中医医院

宜昌市优抚医院

黄石市中医医院

黄石市第二医院

十堰市太和医院

国药东风总医院

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荆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荆门市中心医院

荆门市人民医院

鄂州市中医医院

鄂州市第三医院

孝感市中心医院

孝感市康复医院

黄冈市人民医院

黄冈市中医医院

咸宁市中医医院

随州市中医医院

恩施州优抚医院

（五）县级成员单位（63个）

1. 武汉市

武汉市红十字会医院

武汉市第九医院

华润武钢总医院

武汉科技大学附属老年病医院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第二职工医院

武汉市江夏区第一人民医院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医院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医院

武汉市汉阳医院

2. 襄阳市

枣阳市第一人民医院

南漳县中医医院

保康县人民医院

老河口市第一医院

3. 宜昌市

宜都市人民医院

远安县人民医院

4. 黄石市

大冶市人民医院

阳新县人民医院

5. 十堰市

丹江口市第一医院

房县人民医院

郧西县中医医院

竹山县人民医院

竹溪县人民医院

郧阳区人民医院

6. 荆州市

松滋市人民医院

公安县人民医院

监利市人民医院

7. 荆门市

钟祥市人民医院

京山市中医院

沙洋县人民医院

8. 鄂州市

鄂州市鄂城区人民医院

鄂州市华容区人民医院

鄂州市梁子湖区人民医院

9. 孝感市

孝感市第一人民医院

汉川市中医医院

应城市人民医院

云梦县人民医院

大悟县中医医院

10. 黄冈市

麻城市人民医院

红安县人民医院

武穴市第一人民医院

英山县人民医院

黄梅县人民医院

浠水县人民医院

团风县中医医院

团风县人民医院

11. 咸宁市

赤壁市蒲纺医院

通城县人民医院

崇阳县人民医院

12. 随州市

随县人民医院

广水市第二人民医院

曾都区人民医院

13.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恩施市中心医院

利川市民族中医院

建始县人民医院

巴东县人民医院

宣恩县中西医结合医院

咸丰县中医医院

来凤县中医医院

鹤峰县中心医院

14. 仙桃市

仙桃市第一人民医院

15. 天门市

天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16. 潜江市

潜江市中心医院

17. 神农架林区

神农架林区人民医院

二、协作网成员单位职责

（一）省级指导单位和成员单位

1. 省级指导单位。组织制定全省老年期痴呆全病程服务协作网工作方案；负责全省协作网业务统筹与技术支撑；组织指导协作网各级单位规范化建设认知中心和记忆门诊；建立、完善协作网工作机制，指导协作网单位规范开展老年痴呆诊疗、双向转诊、远程会诊、基层帮扶等工作；组织开展业务培训；组织开展全省

认知障碍相关数据采集、管理、分析和质控工作；完成省卫生健康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2. 省级成员单位。按要求落实协作网工作方案并配合省级指导单位完成相关工作。其中，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湖北省人民医院等单位承担疑难复杂病例会诊、技术指导和科研协作等任务；湖北省中医院、湖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负责指导各地有老年期痴呆诊疗特色的中医医疗机构加入协作网，推广中医药老年期痴呆管理服务；湖北省康复医院、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负责医院、社区及居家康复技术指导与推广，搭建全省认知障碍康复服务体系；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负责老年期痴呆精神行为症状评估与干预技术推广；湖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负责组织开展老年痴呆相关流行病学调查，结合公共卫生大数据建设，开展认知障碍相关数据集成与分析应用，指导地市疾控机构参与协作网工作，联合医疗机构开展健康宣教、人群筛查及防控能力效果评估。

（二）市级指导单位和市级成员单位

1. 市级指导单位。负责辖区内业务统筹与技术指导；组织落实协作网工作方案；按要求落实认知中心建设任务，并指导辖区内县级成员单位规范化建设记忆门诊；开展老年痴呆规范化诊疗、协作网内双向转诊、会诊等；组织辖区内单位参与省级培训；负

责辖区内认知障碍相关数据采集、质控及上报等工作；完成省级指导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市级成员单位。配合市级指导单位落实协作网工作方案；开展老年期痴呆规范化诊疗，落实协作网内分级诊疗、转诊和会诊等工作要求；配合辖区内技术帮扶、业务培训和数据质量控制等工作；完成省级单位及市级指导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县级成员单位

按要求设立记忆门诊，开展老年期痴呆规范化诊疗；指导辖区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认知功能筛查、早期干预和健康教育等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开展老年期痴呆筛查、早期干预和随访工作；开展协作网内转诊、会诊等工作；参加相关学习培训；完成省、市级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

附件 3

湖北省老年期痴呆全病程服务协作网专家组名单及职责

一、专家组成员名单

（一）组长

章军建　武汉大学中南医院神经内科主任医师

（二）副组长

李　阳　湖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湖北省预防医学科学院）党委副书记、主任（院长）、主任医师

何小明　湖北省中医院党委书记、主任医师

张振涛　湖北省人民医院副院长、主任医师

张　旻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神经内科副主任、主任医师

苏　颖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组织部副部长、人事处副处长、人才工作办公室主任、主任医师

徐向阳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院长、主任医师

阎　炯　湖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院长、副主任技师

夏文广　湖北省康复医院院长、主任医师

彭小祥　湖北省第三人民医院副院长、主任医师

钟宝亮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院长、副主任医师

（三）成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万鸿平　湖北省第三人民医院神经内科副主任、主任医师

王丽平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梨园医院神经内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王　涛　宜昌市中心人民医院神经内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王普清　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神经内科主任、主任医师

巴　黎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神经内科副主任医师

尹　刚　荆州市中心医院神经内科第四病区主任、副主任医师

刘金城　襄阳市中医医院脑病科主任、主治医师

刘雅芳　黄石市中心医院神经内科主任、主任医师

刘群会　恩施州中心医院神经内科主任、主任医师

孙慧敏　武汉大学中南医院质量与安全管理办公室主任、主任护师

杜　杰　咸宁市中心医院神经内科一病区主任、副主任医师

杨　超　湖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老年病科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李　琳　武汉市中心医院综合二科主任医师

陈　俊　十堰市太和医院神经内科主任、主任医师

陈　涛　十堰市人民医院神经内科主任医师

邵　卫　武汉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神经内科主任、主任医师

张　荣　湖北航天医院副院长、主任医师

张　铭　荆门市中医医院神经内科主任、主任医师

张惠实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老年医学科主任、主任医师

周小莉　湖北省中医院脑病一科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周　芳　湖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湖北省预防医学科学院）慢性病防治研究所副所长、副主任医师

宛　丰　黄冈市中心医院神经内科主任、主任医师

种玉飞　湖北省康复医院神经康复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闻红斌　襄阳市中心医院神经内科副主任、主任医师

徐志鹏　武汉大学中南医院神经心理科主任、主任医师

徐峻峰　鄂州市中心医院神经内科主任、主任医师

龚道恺　荆州市第二人民医院院长、主任医师

程　伟　随州市中心医院神经内科主任、主任医师

熊　婧　武汉大学人民医院神经内一科主任、主任医师

黎　钢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神经内科主任医师

瞿昌华　湖北民族大学附属民大医院神经内科主任、副主任医师

（四）秘书

李　畋　武汉大学中南医院神经内科主治医师

曹　婧　武汉大学中南医院神经心理科主管技师

二、专家组工作职责

（一）总体职责

指导制订全省老年期痴呆全病程管理及各级成员单位建设的相关指南、制度；制定培训大纲和技术规范，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技术服务及科普宣传；指导省级老年期认知障碍信息管理平台的数据标准与质控指标建设，组织开展质量评估；承担省卫生健康委老龄健康处和省级指导单位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具体职责

1. 组长职责

负责管理协作网工作流程，组织制定并建立全省协作网全病程管理服务机制，明确各级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2. 副组长职责

协助组长开展工作，负责认知功能筛查与早期干预、诊疗规范、康复照护、随访管理、数据质控及业务培训等工作，指导各市州落实工作任务，汇总全省年度工作报告并上报。

3. 专家组成员职责

（1）全病程管理

一是筛查与早期干预。调研各地老年期痴呆流行情况及筛查能力，指导有条件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开展认知功能初筛、评估及健康指导；指导有条件的乡镇/社区设立认知训练活动站，培训基层人员掌握筛查、早期干预和随访技能。

二是诊疗。调研各级诊疗技术实际情况，按照分级诊疗原则，制定协作网内双向转诊、专家巡诊、远程会诊的指南规范；参照国家及行业标准，制定并规范老年期痴呆诊疗方案及医疗质量评价指标，对诊疗方案执行情况进行质量管理。

三是照护。制定适用于医疗机构、社区及居家环境的老年期痴呆患者照护指南，明确轻、中、重度分级照护策略；推动医疗、护理、康复、心理、社会工作等多学科协作，形成贯穿诊断、治疗与照护全过程的综合照护体系；指导家庭与社区支持网络建设，为照护者提供系统化培训，减轻家庭照护负担。

四是随访。建立全病程跟踪随访流程，明确随访内容、周期、方式及数据采集要求；依托省级老年期认知障碍信息管理平台，推动随访数据的统一采集与动态更新，为疾病进展评估和个体化干预提供依据，促进老年期痴呆管理的长期化与精准化。

（2）数据管理与质控

构建全省老年期认知障碍信息管理平台，制定数据采集与管理标准，规范认知筛查、诊疗记录、功能评估、用药情况、照护需求等信息的采集与管理。汇总全省筛查、诊疗、照护、随访等阶段数据，进行数据核查，针对疾病标准化诊疗流程、记忆门诊数量、转诊人次、协作网管理流程等生成质控报告，根据存在的问题指导各地改进工作。

（3）培训与技术指导

依据国家和省级有关政策文件，结合省内不同地区医疗资源配置与服务能力，因地制宜地制定培训大纲和技术规范。组建核心师资队伍，开发线上线下课程、技术手册等培训资源。重点对市、县级医院医务人员开展认知功能评估、早期干预、规范化诊疗、随访管理及数据上报等专项培训，推动县级成员单位加强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业务培训和日常指导。

（4）科普宣传指导

定期指导开展痴呆防治科普工作，结合世界阿尔茨海默病月、老年健康宣传周等重点时段，指导各地设计专题讲座、知识问答、媒体宣传、宣传折页等科普形式，深入村镇和社区，普及老年期痴呆防治知识，提高公众痴呆防控知识普及率。

（5）省—市联动工作

省级专家组承担省卫生健康委老龄健康处和省级指导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各市级指导单位作为区域落实的核心力量，应发挥专业指导和统筹协调作用。省级专家组与各市州指导单位负责人定期召开工作会议，了解各地进展，交流典型经验，总结优秀案例，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确保全省工作部署有效落地。各市州专家应结合本地实际，参与省级标准制定、培训指导、质量评估和技术推广等工作。

（三）专家组工作机制

1. 任务细化制。组长统筹规划，制定工作方案；专家组指导

各级成员单位逐层细化工作目标和内容。

2. 集体研究制。针对协作网建设中的问题，实行集体研究，广泛听取意见，形成专家组决议；有争议的可保留个人意见，但须执行集体决议。

3. 领域负责制。根据筛查、诊疗、照护、随访、质控、培训等任务领域，明确省级专家组成员相应的责任子领域、主要任务和有关要求。

（四）管理要求

严守工作纪律，做好数据保密，未经省级指导单位同意不得擅自对外发布信息或利用数据开展营利性活动。专家组实行动态管理，由省卫生健康委老龄健康处根据发挥作用情况适时调整。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9月4日印发